CMA
251012341222

ZHONGZHISHENG
中之盛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ZZS26100002

委托单位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废气检测

检测类别：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08 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检 测 报 告 说 明

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
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
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
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
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
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八、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　　编：215500

电　　话：0512-83818585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理文路 8 号		
联系人	黄萍	联系电话	15051772443
采样单位	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6.09.11/2026.09.13	采样人员	陆志杰、钱畅扬
检测日期	2026.09.11-2026.09.18	检测人员	王芳、朱婷、陆志杰等
检测目的	受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委托对废气进行检测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：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汞及其化合物、烟气黑度		
检测依据	见附件 1。		
检测仪器	见附件 2。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详见报告第 2-6 页，表 1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 （报告中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）		

编 制：

审 核：

签 发：（授权签字人）

检测报告专用章

签发日期：2026年10月08日

表 1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#烟囱 DA002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9.13
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0		燃料类型	煤
	烟道截面（m^2）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+布袋除尘
	采样频次	第一次		第二次	第三次
	排气温度（℃）	57		56	58
	排气中水分含量(%)	11.2		10.3	7.9
	氧含量(%)	14.7		13.7	14.3
	排气流速（m/s）	3.9		4.0	3.4
	烟气流量（m^3/h）	1102699		1130973	961327
	标干流量（m^3/h）	812997		842570	731444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9136-005	ZT2609136-006	ZT2609136-007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148-2021）表 1
	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(mg/m^3)	1.2	1.3	1.1	/
	颗粒物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(mg/m^3)	2.9	2.7	2.5	10
	颗粒物 排放速率(kg/h)	0.98	1.1	0.80	/
备注	以基准氧含量 6%进行折算；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

续上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9.13
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0		燃料类型	煤
	烟道截面（m^2）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+布袋除尘

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
	排气温度（℃）	57	57	57	57
	排气中水分含量(%)	10.8	10.8	10.8	10.8
	氧含量(%)	13.0	15.1	10.3	12.8
	排气流速（m/s）	7.7	8.4	8.8	8.3
	烟气流量（m^3/h）	2177123	2375044	2488141	2346769
	标干流量（m^3/h）	1609533	1753196	1835208	1732646

	采样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148-2021）表 1
检测结果	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(mg/m^3)	ND	ND	ND	ND	/
	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(mg/m^3)	ND	ND	ND	ND	35
		排放速率(kg/h)	2.4	2.6	2.8	2.6	/
	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(mg/m^3)	14	11	21	15	/
	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(mg/m^3)	26	28	29	28	50
		排放速率(kg/h)	23	19	39	27	/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，二氧化硫的方法检出限为 $3mg/m^3$；未检出按照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； 以基准氧含量 6%进行折算；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	

续上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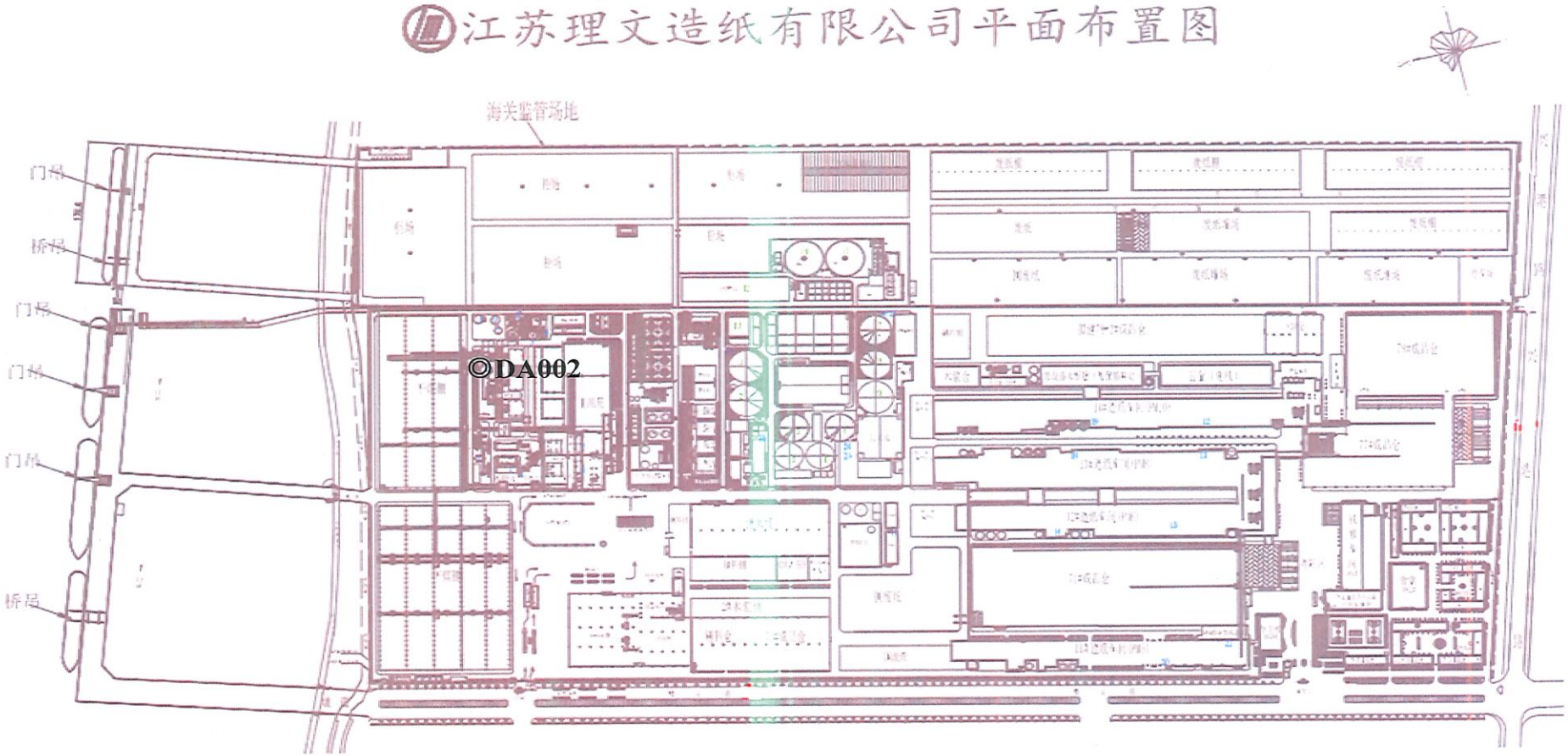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9.13	
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0		燃料类型	煤	
	烟道截面（m^2）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+布袋除尘	
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	排气温度（℃）	57	57	57	57	
	排气中水分含量(%)	10.8	10.8	10.8	10.8	
	氧含量(%)	13.0	15.1	10.3	12.8	
	排气流速（m/s）	7.7	8.4	8.8	8.3	
	烟气流量（m^3/h）	2177123	2375044	2488141	2346769	
	标干流量（m^3/h）	1609533	1753196	1835208	1732646	
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	ZT2609136-005	ZT2609136-006	ZT2609136-007	均值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148-2021）表 1
	采样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排放浓度（$\mu g/m^3$）	ND	ND	ND	ND	/
	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（$\mu g/m^3$）	ND	ND	ND	ND	0.03mg/m^3（30$\mu g/m^3$）
		排放速率(g/h)	2.4×10^{-3}	2.6×10^{-3}	2.8×10^{-3}	2.6×10^{-3}	/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，汞及其化合物的方法检出限为 $3\times10^{-3}\mu g/m^3$；未检出按照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； 以基准氧含量 6%进行折算；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	

续上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9.11
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0		燃料类型	煤
	烟道截面（m^2）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+布袋除尘
检测结果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148-2021）表 1
	烟气黑度（林格曼级）	<1	<1	<1	1 级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

图 1：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有组织监测点：◎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附件 1

检测依据一览表

分析项目	检测标准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
汞及其化合物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只用：5.3.7.2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
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-2023

附件 2

仪器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十万分之一天平	赛多利斯 SQP quintix125d-1cn	zzs-003	2027.07.05
原子荧光光度计	海光 AFS-8510	zzs-007	2027.07.05
红外线干燥箱	上海跃进 HYHG-II-138	zzs-008	2027.04.07
林格曼测烟望远镜	QT201	zzs-284	2027.07.02
便携式烟尘（气）测试仪	QL-9010 型	zzs-315	2027.04.28
智能高精度综合校准仪	崂应 8040 型	zzs-345	2027.04.09

CMA
251012341222

ZHONGZHISHENG
中之盛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ZZS26090341

委托单位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废水检测

检测类别：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18 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检 测 报 告 说 明

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
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
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
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
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
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八、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　　编：215500

电　　话：0512-83818585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常熟市沿江经济开发区理文路 8 号		
联系人	黄萍	联系电话	15051772443
采样单位	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6.09.08	采样人员	陆志杰、钱畅扬
检测日期	2026.09.08-2026.09.14	检测人员	问莉、吴叶、蔡敏杰等
检测目的	受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委托对废水进行检测		
检测内容	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色度、悬浮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类、氟化物、挥发酚、全盐量、硫化物、汞、镉、砷、铅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3。		
检测仪器	见附表 4。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详见报告第 2-4 页，表 1-表 2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 （报告中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）		

编 制：

审 核：

签 发：（授权签字人）

检测报告专用章

签发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8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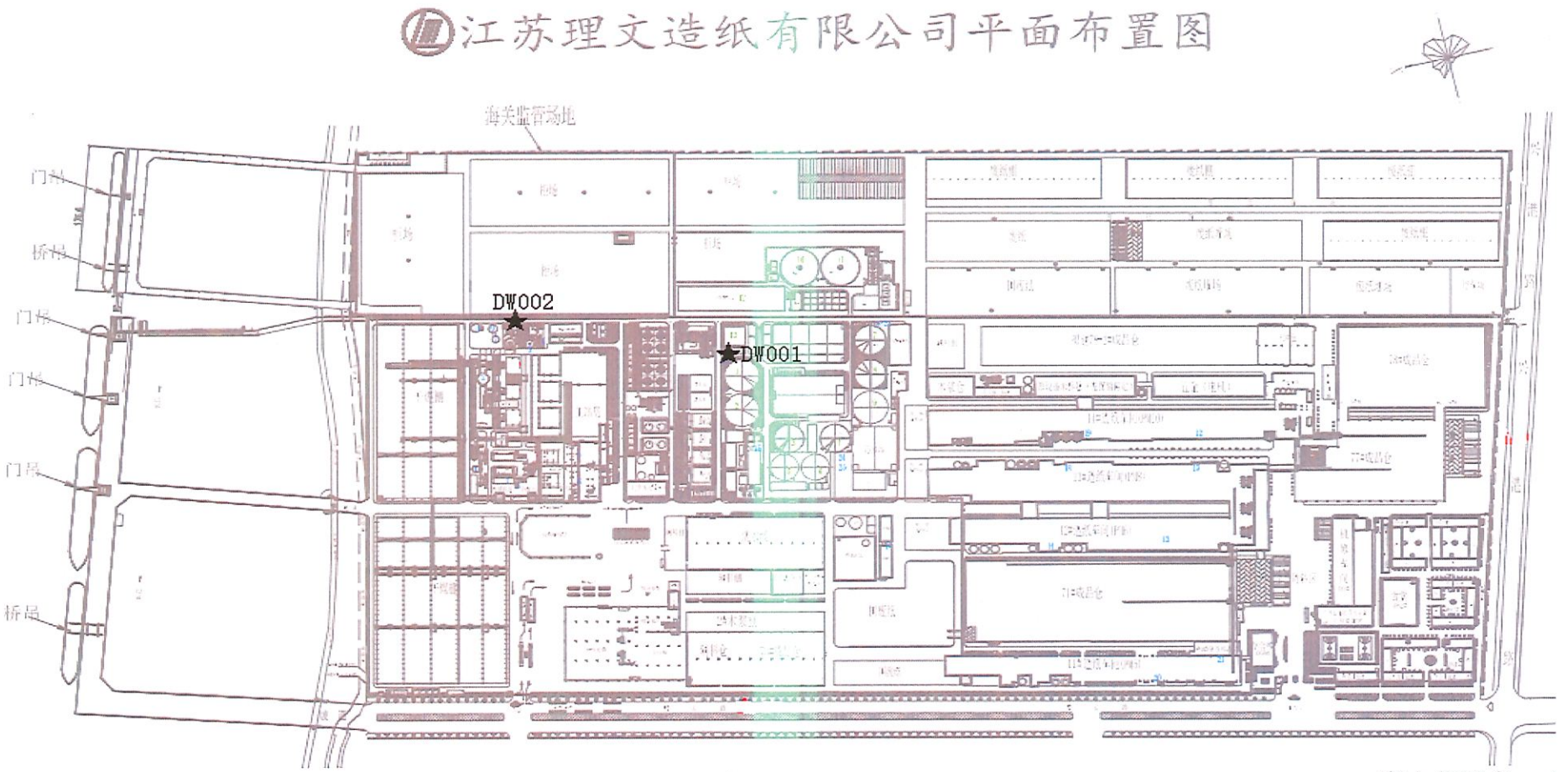
表1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结果表

样品项目	采样日期		2026.09.08			《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544-2008）表3，制浆和造纸联合生产企业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4，一级标准
	样品编号		ZT2609135-001	ZT2609135-002	ZT2609135-003		
	样品名称		废水排口 DW001	废水排口 DW001	废水排口 DW001		
	样品状态	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无油膜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无油膜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无油膜		
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				
pH值	无量纲	/	7.0	7.1	7.2	6-9	/
化学需氧量	mg/L	4	36	41	41	60	/
氨氮	mg/L	0.025	0.586	0.630	0.719	5	/
总氮	mg/L	0.05	2.94	3.20	3.24	10	/
总磷	mg/L	0.01	0.04	0.04	0.05	0.5	/
色度	倍	2	5（pH值：7.4）	5（pH值：7.4）	5（pH值：7.5）	50	/
悬浮物	mg/L	4	5	5	5	10	/
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0.5	5.4	5.6	5.6	10	/
石油类	mg/L	0.06	ND	ND	ND	/	5
动植物油类	mg/L	0.06	ND	ND	ND	/	10
氟化物	mg/L	0.05	0.49	0.54	0.54	/	10
挥发酚	mg/L	0.01	ND	ND	ND	/	0.5
全盐量	mg/L	25	1.88×10^3	2.21×10^3	2.26×10^3	/	/
硫化物	mg/L	0.01	ND	ND	ND	/	1.0
备注	ND表示未检出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。						

表2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结果表

样品项目	采样日期		2026.09.08		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4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1
	样品编号		ZT2609135-005	ZT2609135-006	ZT2609135-007		
	样品名称		脱硫废水排口 DW002	脱硫废水排口 DW002	脱硫废水排口 DW002		
	样品状态		微黄、浑浊、微弱、无油膜	微黄、浑浊、微弱、无油膜	微黄、浑浊、微弱、无油膜		
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				
pH值	无量纲	/	7.1	7.3	7.3	6-9	/
汞	mg/L	0.00004	ND	ND	ND	/	0.05
砷	mg/L	0.0003	0.0050	0.0020	0.0034	/	0.5
镉	mg/L	0.05	ND	ND	ND	/	0.1
铅	mg/L	0.1	ND	ND	ND	/	1.0
以	下	空	白				
备注	ND表示未检出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。						

图 1：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废水监测点：★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附表 1：废水排口 DW001 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
样品项目	采样日期		2026.09.08
	样品名称		废水排口 DW001
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pH 值	无量纲	/	7.0~7.2
化学需氧量	mg/L	4	39
氨氮	mg/L	0.025	0.645
总氮	mg/L	0.05	3.13
总磷	mg/L	0.01	0.04
色度	倍	2	5
悬浮物	mg/L	4	5
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0.5	5.5
石油类	mg/L	0.06	ND
动植物油类	mg/L	0.06	ND
氟化物	mg/L	0.05	0.52
挥发酚	mg/L	0.01	ND
全盐量	mg/L	25	2.12×10^3
硫化物	mg/L	0.01	ND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。		

附表 2：脱硫废水排口 DW002 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
样品项目	采样日期		2026.09.08
	样品名称		脱硫废水排口 DW002
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pH 值	无量纲	/	7.1~7.3
汞	mg/L	0.00004	ND
砷	mg/L	0.0003	0.0035
镉	mg/L	0.05	ND
铅	mg/L	0.1	ND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。		

附表 3

检测依据一览表

分析项目	检测标准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-2021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_5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
石油类、动植物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氟化物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/T 7484-1987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
全盐量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 51-2024
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
汞、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
镉、铅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

附表 4

仪器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红外分光测油仪	华夏科创 OIL460	zzs-005	2027.07.05
原子荧光光度计	海光 AFS-8510	zzs-007	2027.07.05
红外线干燥箱	上海跃进 HYHG-II-138	zzs-008	2027.07.05
电热鼓风干燥箱	上海博迅 GZX-9076MBE	zzs-010	2027.04.07
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Avio200	zzs-027	2027.07.05
生化培养箱	LRH-250F	zzs-036	2027.07.05
溶解氧测定仪	YSI58	zzs-041	2027.08.04
万分之一天平	岛津 ATX224	zzs-054	2027.07.05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752 型	zzs-059	2027.07.05
离子计	PXSJ-216	zzs-144	2027.07.05
pH 计	雷磁 PHS-3E	zzs-154	2027.07.05
便携式 pH 计	6011B	zzs-261	2027.07.05

CMA
251012341222

ZHONGZHISHENG
中之盛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ZZS26100088

委托单位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废气检测

检测类别：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2 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检 测 报 告 说 明

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
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
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
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
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
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八、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　　编：215500

电　　话：0512-83818585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理文路 8 号		
联系人	黄萍	联系电话	15051772443
采样单位	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6.09.29	采样人员	范嘉伟、丁俊宇、金雨晨、蔡磊
检测日期	2026.09.29-2026.09.30	检测人员	王芳、吴叶、问莉等
检测目的	受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委托对废气进行检测。		
检测内容	无组织废气：总悬浮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、氨、臭气、硫化氢		
检测依据	见附件 1。		
检测仪器	见附件 2。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详见报告第 2-4 页，表 1-表 2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 （报告中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）		

编 制：

审 核：

签 发：（授权签字人）

检测报告专用章

签发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2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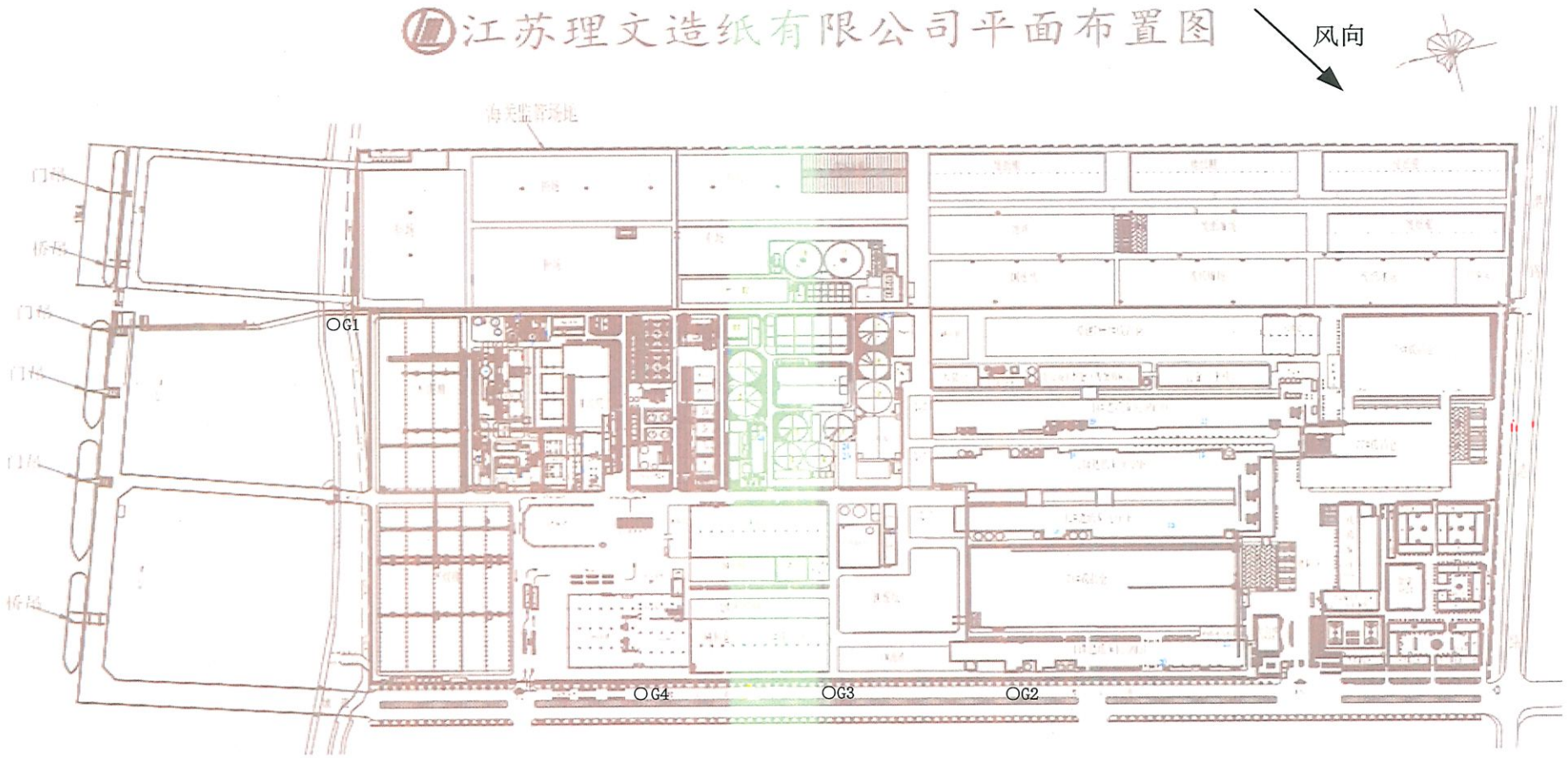
表 1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026.09.29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³)				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041-2021）表 3
		08:38~09:38			下风向最大值		
总悬浮颗粒物	G_1 上风向	0.261			/		0.5mg/m³
	G_2 下风向	0.236			0.254		
	G_3 下风向	0.254					
	G_4 下风向	0.243					
气象参数	风速（m/s）	2.6			气压（KPa）		101.4
	风向	东北			气温（℃）		22.3
	湿度（%）	85.1			天气情况		阴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³)				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表 1 二级标准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下风向最大值	
氨	G_1 上风向	0.07	0.08	0.11	0.10	/	1.5mg/m³
	G_2 下风向	0.08	0.05	0.07	0.07	0.10	
	G_3 下风向	0.08	0.05	0.06	0.07		
	G_4 下风向	0.09	0.07	0.08	0.10		
硫化氢	G_1 上风向	0.009	ND	0.004	0.002	/	0.06mg/m³
	G_2 下风向	0.005	ND	0.001	0.011	0.026	
	G_3 下风向	0.002	0.011	ND	0.006		
	G_4 下风向	0.013	0.009	0.026	0.017		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				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表 1 二级标准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下风向最大值	
臭气（无量纲）	G_1 上风向	<10	<10	<10	<10	/	20
	G_2 下风向	<10	<10	<10	<10	<10	
	G_3 下风向	<10	<10	<10	<10		
	G_4 下风向	<10	<10	<10	<10		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³)				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041-2021）表 3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均值	
非甲烷总烃	G_1 上风向	0.15	0.14	0.16	0.16	0.15	4mg/m³
	G_2 下风向	0.18	0.15	0.14	0.18	0.16	
	G_3 下风向	0.23	0.22	0.22	0.22	0.22	
	G_4 下风向	0.17	0.17	0.15	0.22	0.18	
气象参数	风速（m/s）	2.6			气压（KPa）		101.4
	风向	东北			气温（℃）		22.3
	湿度（%）	85.1			天气情况		阴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，总悬浮颗粒物的方法检出限为 7μg/m³；氨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1mg/m³；硫化氢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01mg/m³；非甲烷总烃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7mg/m³；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2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	

表 2：监测期间气象参数

监测项目	监测日期		气温（℃）	湿度（%）	气压（kPa）	风速（m/s）	风向	天气情况
氨	2026.09.29	第一次	22.3	85.1	101.4	2.6	东北	阴
		第二次	22.7	82.3	101.4	2.6		
		第三次	23.2	77.1	101.4	2.7		
		第四次	21.6	86.0	101.2	2.6		
硫化氢	2026.09.29	第一次	22.3	85.1	101.4	2.6	东北	阴
		第二次	22.7	82.3	101.4	2.6		
		第三次	23.2	77.1	101.4	2.7		
		第四次	21.6	86.0	101.2	2.6		
臭气	2026.09.29	第一次	22.3	85.1	101.4	2.6	东北	阴
		第二次	22.7	82.3	101.4	2.6		
		第三次	23.2	77.1	101.4	2.7		
		第四次	21.6	86.0	101.2	2.6		

图 1：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无组织监测点：○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附件 1

检测依据一览表

分析项目	检测标准
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只用 3.1.11.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
臭气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
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

附件 2

仪器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十万分之一天平	赛多利斯 SQP quintix125d-1cn	zzs-003	2027.07.05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6	zzs-034	2027.07.05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752 型	zzs-059	2027.07.05
温湿度计	TES-1360A	zzs-243	2027.01.20
真空采样箱	HP-5001	zzs-273	/
真空采样箱	HP-5001	zzs-274	/
空盒气压表	DYM3	zzs-277	2027.04.06
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	FYF-1	zzs-278	2027.03.31
气相色谱仪	F60	zzs-301	2027.09.21
智能高精度综合校准仪	崂应 8040 型	zzs-345	2027.04.09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50	2027.04.20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51	2027.04.26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52	2027.04.26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53	2027.04.26
真空气体采样箱	JK-CYX001	zzs-362	/
真空气体采样箱	JK-CYX001	zzs-363	/